吉林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行政执法

检查计划

为全面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行政执法检查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效能，结合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交通运输的系列重要讲话和对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涉企行政检查规定的方式和频次开展行政检查工作，履职尽责，通过行政检查，纠正和查处交通运输行业违法行为，促进交通运输领域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切实保障我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健康、稳定、有序发展。

二、检查依据

1. 法律法规：《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吉林省城市公共客运管理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2. 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吉林省交通运输厅确定的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三、检查内容

(一)道路运输安全监管

按照吉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对辖区内道路客货运输企业和车辆、货运场站、客运站、机动车维修企业、驾驶员培训企业、城际公交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行业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二）水路运输安全监管

按照吉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对松花湖吉林市辖区直管水路运输企业、松花江吉林市辖区直管水路运输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行业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三）城市公共交通安全监管

按照吉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对公交集团、民营公交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行业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四）出租车客运企业（网络预约出租车企业）安全监管

按照吉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对辖区内出租车企业（网络预约出租车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行业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五）公路、水运建设施工安全监管

按照吉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对国省干线公路新改建项目工程和水路工程项目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行业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六）公路养护工程及农村公路建设安全监管

按照吉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对辖区范围内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工程及农村公路在建项目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行业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四、检查方式

1. 专项检查：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行业实际情况制定的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开展行政检查。

2. 随机抽查：遵循“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建立执法人员和监管对象名录库，随机抽取并公开结果。

3. 联合检查：加强与市场监管、公安、生态环境等部门协作，开展联合执法。

五、时间安排

（一）第一季度（1月-3月）制定监督检查计划，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行业实际，结合“两节、两会”重点时段、重大活动、专项检查相关方案，按照《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开展行政检查。

（二）第二季度（4月-6月）按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双随机检查工作，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行业实际，结合“五一劳动节”重点时段、专项检查相关方案，按照《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开展行政检查。

（三）第三季度（7月-9月）按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双随机检查工作，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行业实际，结合“汛期”重点时段、专项检查相关方案，按照《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开展行政检查。

（四）第四季度（10月-12月）按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双随机检查工作，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行业实际，结合“十一国庆节”重点时段、专项检查相关方案，按照《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指导手册》开展行政检查。查缺补漏，总结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归档材料。

六、工作要求

（一）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公平、有效、透明地进行执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罚，形成有效震慑，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实施行政检查时，应当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权，检查人员应出示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告知行政检查的依据、内容、要求、检查人员名单等。

（三）行政检查人员在行政检查中，应当及时收集有关书证、物证等证据材料，注明证据的来源。对现场检查，向被检查人询问有关情况时，应当制作现场检查笔录，由被检查人进行核对确认。笔录应当全面、客观、完整地反映检查工作情况。

（四）加强执法人员的学习教育和培训，全面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知识和水平。严格规范督导检查执法程序，做到程序合法，操作规范，流程合理。

 吉林市交通运输局

 2025年4月2日